

最近为了备课《为了忘却的纪念》和《包身工》，走访了两个地方：一是多伦路，二是福宁路99弄。

多伦路是重访，以前去过，还进入左联纪念馆参观过，但未搞清楚鲁迅刚来上海所住的景云里在什么地方。这次也差点错过，把文化名人街整个走完，也没发现景云里，后来用手机一查，原来是在横浜路35弄，要从多伦路偏出去一点。

走走，看看

李新

横浜路是一条很短的路，周围的房子在拆迁，只留下一堵墙，墙上布着照片，说明鲁迅在各个时期各个地方的生活，连成一条长长的“鲁迅小道”。景云里还是在的，大门紧关着，中间留出一条缝，我蹑着身子挤了进去，看到中间悬着“景云里”三个字，想着鲁迅会在哪栋房子里住着，柔石离他的寓所不过四五家门面，会是在哪间房子里住着？墙上印着鲁迅的画像，是版画，旁边有一段鲁迅的手迹：“美术家固然须有精熟的技工，但尤须有进步的思想与高尚的人格。他的制作，表面上是一



夜光杯

幅画或一个雕像，其实是他的思想与人格的表现。令我们看了，不但喜欢赏玩，尤能发生感动，造成精神上的影响。”我闯进去左拍右拍，一位老太太说那边有更好看的，往左边一指，我顺着她手指的方向走进去，却发现不是横浜路35弄了，那就不是景云里了。

夏衍《包身工》所写的杨树浦福临路东洋纱厂的工房究竟在哪里？我上网搜，查不到福临路。后来看到一条消息，说当年工房被发现了，就是位于杨树浦的福宁路99弄。我喜出望外，决心探访。赶大早从青浦出发，乘轨交17号线转2号线，再转12号线到江浦路站。在地铁服务中心，问工作人员福宁路从几号口出去，他没听说过这条路，说：“是你发问问题还是什么？你写下来，多少号？”我写上“福宁路99弄”，他在电脑上噼里啪啦一通，查到了，说你4号口出去往左走，一直走，翻过平凉路再往前走，一直走到杨树浦路，就到了。

天下着小雨，空气还有些清冷，江浦路正在大修。我按照工作人员提示的方向一直走，看到平凉路了还是一直往前走，感到风明显比之前大了，我意识到是到黄浦江边了，还没到杨树浦路，突然看到福宁路，心中暗自惊喜。找到99弄，果然像夏衍所

写的：被一条水门汀的弄堂划成狭长的两块，像鸽子笼一般地分得均匀，每边八排，每排五户，一楼一底。当然这种旧房子在上海其他地方也可看到，但中间一根横梁连着两边的房子，只有当年的工房才会这样。居民们不知我拍这些房子作甚，但也不介意，反而说：“这种老房子再不拍就看不到了。”问他们何故，说：“下月就拆了，这个月底就封掉了。”我来得正巧！一群人聚在一起在议论动迁的话题。一

到立夏，早上五点天色就已亮开，人也早起，开车到单位还没到上班时间，喜欢去菜市场转转。菜市场门口有农妇提了珊瑚红的樱桃在卖。只一瞥，就逗起称一斤尝尝的欲望。樱桃摆玻璃盘中的珠圆玉润，牙齿“嘎”磕破皮的肉感，清甜微酸的滋味，这都叫人着迷。何况当地的樱桃出现只半个月光景，对于夏天这

位妇女骄傲地说：“福宁路99弄再见啦！”他们在这里不知住多少代了，有没有包身工的后代？问他们动迁去哪里？一位老者说：“政府给钱，让我们自己购买房子。”我想我是在抢救啊，拍下的照片将来会成为史料，是我在2021年春天一个阴雨绵绵的早上抢救出来的。

这就是包身工当年住的地方！

备课，不仅是在书房里查阅资料，有条件的，还应该实地走走，走动中备课。有了实地的观感，上起课来，我想跟照本宣科肯定不一样。教材所涉及的文化古迹分布在全国各

地，全国各地的老师都可以利用家乡的文化资源，实地走访一下，化用自己的课程资源，比躲在书房里百度几张照片要有用得更多。当然，能带领学生走访会更好，学生跟着课本去游古迹或者走访古迹学课文，要有意得多。可学生特别忙，时间特别宝贵，那么我们老师能不能先做这种事情呢？或者你的行为会影响学生，他也许会在你的感召下去一探究竟。

今天是“五四”，传承“五四”精神，无论学生还是教师，尤其应该这样，走一走，看一看，在实地走访中，感受，学习。

在中国的北方至今还延续着古老的习俗，儿女们无论位居多高的官职、也无论积累了多少财富，回家后一定要给妈妈洗脚，以尽孝道。这个习俗据说是从吴越春秋时代延续至今。

那一年，春节临近，北方大雪纷飞。从总因为赶着尽早回家，从北京返回威海的高速公路上，年轻的驾驶员不恰当的超车，造成了车祸，后排的丛先生左腿严重骨折，所幸所有人员均脱离了生命危险。骨科手术后的第二天，丛总拄着拐杖进了家门。老母亲惊讶不已，丛总轻轻描淡写地说“妈，没啥事的，不就是没注意摔了一跤嘛”。虽然这样说着，军人出身的丛总，眼睛里忍的是泪水。仅仅这一年，他没有给妈妈洗脚。

给妈妈洗脚

汪芳

第一次丛总给妈妈洗脚的时候，那时妈妈才62岁。当时，他的妈妈怎么也不肯。妈妈说：我手脚都好好的，身体也很硬朗，为啥让你给洗脚呢？经不住儿子的坚持，丛总烧了热水，提着热水瓶，洗干净了脚盆，给妈妈洗脚了，揉揉膝盖，敲敲腿。

今年牛年从总春节回家，因为疫情原因，已经时隔二年。可到家的第二天，大年初一就接到上级指示，返回北京。军令如山。这个军人出身的大男人，再一次哄骗着妈妈，“老妈，您看这大伙儿都回去加班加点，儿子是这么大的领导，也不能不领着大伙儿啊。”临走之前，他照例给妈妈洗一次脚。妈妈已经年近到衰老，耳朵几乎听不到了，眼睛已经看不清了，连洗脚都要慢慢搀扶着到椅子上。

春节期间，山东威海的农村包绕在蓝色的大海周围，波光粼粼，家家都张贴着大红的福字，大红灯笼高高挂在屋檐底下，人们照例揉面做饽饽，包饺子。

丛总曾经也说过，其实国家有国家的难，单位有单位的难，工作中有许多困难，需要克服；还有许多事情需要一代又一代人去完成。这些坚硬的背后就是民族的力量和希望。已经是二十一世纪了，谁能够想象到身居高位的儿子会在农村秉承着给妈妈洗脚的优秀习俗，以尽孝道。这铮铮七尺男儿，曾经作为一名军人，他终身的使命就是为祖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而忠孝不能两全。司机已经在门口等待多时，临别之际，丛总给老妈妈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汽车直奔北京。

淡绿的苞，真个是“情各夏夏生新”。人仿佛被周遭的一切，默默关爱和疼惜着。

明人《遵生八笺》一书中写有：“孟夏之日，天地始交，万物并秀。”初夏是个善于挖掘新人的导演，让每个初初亮相的小演员，都有展露才华的空间。

万物并秀

王征宇

除了“树三鲜”，江南人还有尝“地三鲜”的习俗，即蚕豆、苋菜和黄瓜。这时的蚕豆还嫩，勿用去壳，与新抽的蒜薹同炒，簇新簇绿的一盘，是掩不住的青葱之气。剥几颗奶白的蒜瓣炒苋菜，汪出的菜汤，像个会施魔法的小魔女，出手点一点，白白的米饭，就变成盛开的胭脂红的莲花。嫩嫩软软的炒苋菜，家常又喜气，全家都爱——我尤爱这点胭脂红，似一个人将火热心肠捧给你，把粗茶淡饭调理得摇曳生姿，让人对生活的信心一直是热的。苋菜红，张爱玲有过精湛的描写，她说，苋菜上市的季节，总是捧一碗乌油紫红夹墨绿丝的苋菜，里面一颗颗肥白的

南烛树，母亲早些天就上山将鲜叶采回，捣出汁液，将糯米放到汁液里泡一晚，次日就可烧乌米饭。拌上白糖冒尖地吃一碗，甘美糯香，年年如是。立夏的乌米饭，于我是吉祥物，祈祷每年能吃到。能吃上乌米饭，证明我的母亲依然拥有清晰的思维、灵活的手脚。父母健在，便是儿女最大的福气。命运待我不薄。

跟着节气生活，平淡的日子，就能收获欣喜和感动。

离谱的“闻”（聞），为什么“离谱”？闻的本义是听，成语耳闻目睹，即亲耳听到亲眼见到。然实际使用中明明主字根是耳的闻，更多则表示用鼻子嗅气味的字义。如，你来闻一闻，不必加宾语气味两字，读者与听者绝不会误认为其意是让你来听一听。小文试析“闻”字。

离谱的「闻」

徐梦嘉文图

先谈“闻”的听觉义。

《说文》：“闻，知闻也。从耳，门声。”是表示耳朵功能的字。甲文闻（图一），人将手掌拢放在耳廓后，协助捕捉聆听前方传来的声音（用点表示）。此构形主角“无”是既的本字。无（甲文，图二），刻画跪坐着的入吃完饭腆着肚子，既而转头不再面对食物张开嘴打着饱嗝。闻是一幅惟妙惟肖的“听音图”。闻之无没有转头与大肚，出彩处是还看不出无中人头，这里就要联系到我探究发现提出的甲文构形存在着“立体造字法”，本专栏文在解析“员”、“官”两字中都有谈到。“闻”强调用耳听，故置入特写的大耳朵，叠加在人头顶部，盖住了后脑勺。由于闻中的声音微弱，听者还下意识屏息张嘴（尽管张嘴无助于听）。顺语，书写甲文闻者往往上端写了两横，大耳偏离，叠加耳与脑勺都不见了。小篆“闻”（聞）门耳组出，《说文》：“闻，知闻也。从耳，门声。”其实门闻的是声旁也是形旁，闻指在屋内竖起耳朵听门外的动静。

由于甲文“闻”夸张的构形，就使得闻和听（聽）表现的字义稍有区别。“闻”则专心倾听，且声音皆入耳；聽（甲文，图三）是简单的耳口组合，直白表明以耳去听去感触口等发出的声音。故“有档次”的闻不会在“低层次”的闻一闻上表示听义。而是用在“心不在焉，听而不闻。《礼记·大学》”以及新闻、闻达、闻讯、惊闻、博学广闻、尊闻行知、名闻天下等等“高端”词语方面。

梦笔寻踪

也是修辞现象。表感觉的字可以互相借用，这种“字义错位”的字形都在五官之间转换，是有度的，不能“错”得太离谱，否则造成混乱。听觉字表嗅觉义就是其中一例。嗅本字是臭（xiù），甲文（图四）鼻子形的自与犬组出，即狗用嗅觉灵敏的鼻子辨识各微细气味。后来“臭”转义表示所有气味用字，使用中“臭”的气味范围逐渐缩小，专指秽恶之气。当转义后的臭嗅觉义消失，于是小篆臭再加鼻造嗅担嗅，后又借用简单口代鼻作“嗅”。继续使用中又嫌嗅觉“嗅”与本字“臭”区别不明显，反正口代鼻已经离谱，干脆就再离谱地借用距鼻子稍远的耳朵，成有耳之“闻”来替补嗅。听觉“闻”与嗅觉“嗅”在表示认真辨别的字义上通，于是听觉闻成嗅觉闻，且嗅觉闻的使用频率高。听觉“闻”被借出了，大部分闻义就另借本义是笑貌使用率低的笔画简的“听”（听后又被聽收纳，作聽的简字）来表示。

闻字借作嗅觉用的历史悠久。先秦《尚书·酒诰》：“弗惟德馨香祀，登闻于天。”有学者认为这里的闻对应香，让天帝闻到香，闻自然是“嗅”的意思；也有学者认为：闻不对应香，仍然是“听”义，“登闻于天”就是“使天帝闻到我”。我反复研读《酒诰》，文中还有“脛闻在上”语。此闻则毫无疑问是嗅的意思，因为腥气不可能听到，只能嗅到。战国《韩非子·十过》“闻臭而还”和西汉《史记·滑稽列传》“微闻香泽”，闻在这两处肯定都是嗅的意思。

离谱的“闻”，郁郁乎焕哉。中华古老汉字，东方奇幻魔块。



图一 闻（甲文）图二 既（甲文）

图三 聽（甲文）图四 臭（甲文）



刚刚进入四月的南疆就已经让人开始感觉到日渐炎热的夏天气息了。烈日下我独自驾车向着此行的目的地——塔克拉玛干沙漠进发。

蓦然，我瞥见在距离砂石公路一公里开外的戈壁滩上，影影绰绰有几团褐色的动物身影若隐若现。把车驶离砂砾路面，停靠在戈壁滩的边缘，拿出单反，用望远镜镜头仔细瞭望，“野骆驼！”我激动地叫出声来。

作为一个浸淫动物纤维数十载的“老畜产”，我还是第一次在野外亲眼目睹传说中的野骆驼，不禁喜出望外。全世界野骆驼现存数量不足一千峰，仅分布于新疆、甘肃以及和蒙古国交界的荒漠戈壁之间极狭小的“孤岛”地区，其中在我国仅存约600峰，处于极度濒危状态，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没想到和国家骆驼打了大半辈子交道的我，在从北京来到南疆千里走单骑的途中竟然和神秘的野骆驼不期而遇，何其幸哉！

我挎上单反小心翼翼地下到戈壁滩上，深一脚浅一脚，踩着乱石，慢慢

七夕会

慢慢向野骆驼群所在靠近。这里虽非保护区，但为了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在距离野骆驼群还有四百多米的小沙丘上，我停下了脚步。

野骆驼实行“一夫多妻”制，那峰体型最大的白脸雄驼早就发现了我们，不时扬起头来向我这边警惕地张望，在它周围簇拥着三峰成年雌驼，一峰萌态可掬的小幼驼被团团呵护在

中间，不远处还有一峰半大的幼驼兀自埋头吃着沙棘，看来这是一家六口。和家骆驼相比，野骆驼虽然体型瘦嶙，但器宇轩昂的姿态中更透出桀骜不驯，从容不迫的行动中又不失机敏警觉。它们时而低头取食粗粝的骆驼刺，时而仰首凝视遥远的地平线，神态笃定。苍茫天地间，落拓不羁的野骆驼是那样优雅、闲适，在远山的映衬下，野骆驼和广袤的戈壁组成了一幅完美和谐的画面。我的内心涌满了一种莫名的感动，生命和自然竟然可以如此神奇和壮美。

恋恋不舍地告别了野骆驼一家，我继续驱车奔向远方的大漠。

摄影